

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庄志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陈蓓女士、周明钊先生、崔文立先生、TAN CHING（谈庆）先生、王立华先生、王广志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担保有助于解决香港怡和嘉业的资金需求，促进其经营发展，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且香港怡和嘉业具备偿还债务能力。公司能够对香港怡和嘉业经营进行有效管控，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瑞迈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